

# 武汉体育学院文件

武体研字〔2020〕4号

---

## 关于印发《武汉体育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年度招生计划申请审核办法》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武汉体育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年度招生计划申请审核办法》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2020年10月19日

# 武汉体育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年度招生计划 申请审核办法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博士生导师岗位管理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深入推进我校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建立博士研究生导师招生资格定期审核和动态调整制度，确保博士生导师选聘质量，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 第一条 博士研究生导师年度招生计划申请基本条件

（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具有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将专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实践者；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修养，具有高尚的学术道德和严谨的治学态度，教书育人，为人师表，身心健康，能全面履行博士研究生导师职责。

（二）申请时受聘教授岗位

（三）近三年有以下代表性科研成果之一：

1. 高水平学术论文 1 篇以上；
2. 获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成果奖（前三）1 项以上；
3. 主持省部级（一类）及以上教学科研项目或主持 10 万元以上的横向课题 1 项以上；
4. 完成国家发明专利 1 项以上。

以上科研成果须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以武汉体育学院为第一单位（引进人才除外），且研究成果与本人学科专业一致。科研项目以学校科研处备案的课题计划书为准。

**第二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当年暂停或取消招生资格：

（一）年度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者；

（二）导师所指导的博士学位论文经上级部门抽检不合格者；

（三）在研究生招生、考试、科研、论文答辩等工作中有徇私舞弊等违反学术规范行为者；

（四）退休前不能完整指导一届博士生者（以6月30日后为界）。

**第三条** 院士等资深教授聘期内即具有招生资格；国家人才计划人选聘期内根据引进合同和项目情况认定是否具有招生资格。

**第四条** 博士研究生导师原则上每年招生人数不超过1名（港澳台及留学生除外）。

**第五条** 若当年申请招生计划的博士研究生导师人数多于本专业招生指标，将对其科研积分进行排序，确定优先招生顺序。科研成果核算时间截止到申请年6月30日。科研积分量化参照《武汉体育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代表性科研成果积分量化表》执行，具体见附件1。

**第六条** 境外博士研究生导师招生计划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七条** 校学位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开展博士研究生导师年度招生计划审核工作。审核工作一般在每年7月前完成。

**第八条** 本细则自颁布之日起施行，由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 1

## 武汉体育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代表性科研成果积分量化表

类别	成果类型	分数
学术 论文	新华文摘全文转载（摘要转载减半计算）	100
	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的论文（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人大复印报刊资料摘要转载减半计算）	30
	权威期刊全文发表	50
	CSSCI/CSCD 期刊全文发表	20
	被 SCI 收录论文	40*影响因子
	被 SSCI 收录论文	60
成果 奖励	国家科学技术奖特等/一/二等奖	800/600/400
	国家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教学成果奖特等/一/二等奖	500/300/200
	其它国家级科研成果奖一/二/三等奖	300/250/200

成果 奖励	省部级科学技术奖、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教学成果奖（含总局体育科学技术奖）一/二/三等奖	200/120/60
	其它省部级（含总局）科研成果奖一/二/三等奖	120/60/30
	厅局级科研成果奖一/二/三等奖	30/20/10
专利	国家发明专利	60
教学科 研项目	国家级项目（重大/重点/一般/青年）	300/200/150/100
	省部级一类项目（含省级教学研究项目）	50
	横向课题（到账经费 50 万以上）	200/150/100/80
	横向课题（到账经费 10-50 万）	40
<p>说明：</p> <p>（1）学术论文只计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通讯作者认定参照学校标准）。</p> <p>（2）有关期刊、奖励级别、项目级别、期刊级别的认定以学校现行的管理办法为准，由科研处解释。</p> <p>（3）年度内教学科研项目立项结题不能重复计算；相同成果奖励按最高分核算。</p> <p>（4）成果奖励多人获奖，按照附件 2《武汉体育学院合作性学术成果评分权重》系数表计算得分。</p>		

附件 2

## 武汉体育学院合作性学术成果评分权重

合作人数 排序位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	1.0	0.65	0.65	0.60	0.60	0.55	0.55	0.52	0.51	0.50
2		0.35	0.20	0.20	0.20	0.20	0.18	0.18	0.18	0.18
3			0.15	0.15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4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6						0.05	0.04	0.04	0.04	0.04
7							0.03	0.03	0.03	0.03
8								0.03	0.03	0.03
9									0.01	0.01
10										0.01

